

广东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文件

粤交造价〔2018〕105号

签发人：王燕平

广东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关于潮州 至惠州高速公路沥青混凝土桥面铺装 设计变更预算审查情况的报告

省交通运输厅：

基建管理处转来的省交通集团《关于潮州至惠州高速公路沥青混凝土桥面铺装调整设计变更的请示》（粤交集基〔2016〕589号）及有关资料收悉。

根据交通运输部现行的《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》（JTG B06-2007）及省交通运输厅有关造价管理的规定，我中心对该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进行审查，完成情况如下：

送审原设计施工图预算建安费为 26377.94 万元（含安全生产经费 261.17 万元），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建安费为 30934.34 万元（含安全生产经费 306.28 万元），变更增加施工图预算建安费为 4556.40 万元。

经审查，核定原设计施工图预算建安费为 25468.28 万元（含安全生产经费 252.16 万元），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建安费为 30729.79 万元（含安全生产经费 304.26 万元），变更增加施工图预算建安费为 5261.51 万元（含安全生产经费 52.10 万元），对比送审设计变更增加费用 4556.40 万元增加 705.11 万元。调整原因主要为部分分项人工、费率、材料单价取用有误，部分工程数量有误，部分分项定额套用及消耗调整不合理等。详见附件。

附件：潮州至惠州高速公路沥青混凝土桥面铺装设计变更预算的审查意见



广东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

2018 年 7 月 17 日